#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南通兄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19-320600-44-02-130728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2025 年 12 月 25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南通兄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 行业类别 | 输变电工程 |
| --- | --- | --- | ---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方）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 项目性质 | 新建建设类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南通市水利局<br>通水许可〔2020〕71 号、2020 年 10 月 9 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br>通供电建设批复〔2020〕4 号、2020 年 10 月 28 日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21 年 9 月 ~ 2025 年 10 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河海大学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海门联众实业有限公司、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分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在徐州市主持召开南通兄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工程设计单位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河海大学，施工单位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海门联众实业有限公司、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分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南通兄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境内。本次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110千伏变电站；扩建110千伏间隔2处；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7.847公里（其中补挂导线路径长1.426公里），全线新建杆塔28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5.241

公里（其中利用现有市政管廊敷设电缆路径长 4.255 公里）；具体包括（一）点型工程：①兄弟 110 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户内型，本期安装 2×50 兆伏安主变压器；110 千伏出线 4 回；10 千伏出线 24 回。本主变配置 2 组 4.0 兆乏低压并联电容器；②民生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本期扩建 110 千伏出线间隔 2 回。（二）线型工程：①海角线开环民生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架空）：新建 110 千伏架空线路路径总长 7.847 公里，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 6.421 公里，补挂导线路径长 1.426 公里；新建杆塔 22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②海角线开环民生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电缆）：新建 110 千伏电缆线路路径总长 5.241 公里，其中利用现有市政管廊敷设长度 4.525 公里，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 0.716 公里，采用拉管、排管、电缆沟井敷设方式，其中新建拉管施工设置 3 处，拉管长度 303 米；新建排管 223 米；新建电缆沟 160 米，新建电缆井 6 座，长度 30 米。③海门变～民生变开环兄弟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架空）：新建 110 千伏架空线路 0.895 公里，新建角钢塔 1 基、钢管杆 5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④海门变～民生变开环兄弟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电缆）：新建 110 千伏电缆线路 0.185 公里，采用拉管、电缆沟敷设方式，其中拉管施工设置 1 处，拉管长度 126 米；新建电缆沟 45 米，新建电缆井 4 座，长度 14 米。工程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2025 年 10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0 月 9 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南通兄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0〕71 号）文件，对本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5.81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0 年 10 月 28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关于南通兄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通供电建设批复〔2020〕4 号）文件，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9 月至 2025 年 11 月，河海大学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南通兄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 3.1，渣土防护率 99.0%，表土保护率 98.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3%，林草覆盖率 51.4%。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南通兄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

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　名 | 单　　位 | 职务/职称 | 签　字 | 备注 |
|---|---|---|---|---|---|
| 组长 | 曹文勤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 研　高 |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黄轶康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 高　工 | | |
| | 沈悦新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 四级职员 | | |
| | 冯　鹏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 专　职 | | |
| | 翟晓萌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 高　工 | | 技术审评单位 |
| | 邵光成 | 河海大学 | 教　授 | | 特邀专家 |
| | 刘　霞 | 南京林业大学 | 教　授 | | |
| | 卢　艺 |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 | 黄　煜 | 河海大学 | 工程师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 | 李　炎 |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蔡成勇 |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分公司 | 总　监 | | 监理单位 |
| | 朱　伟 | 南通海门联众实业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施工单位 |
| | 许鹏飞 |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
| | 张可人 | 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项目经理 | | |
| | 黄政风 | 南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设　总 | | 设计单位 |